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概要

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本集團之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9,098	2,177	8
銷售成本	(18,558)	(2,237)	(51)
(毛損)／毛利	20,540	(60)	(4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15	1,697	(15,4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35)	(1,258)	(248)
行政及其他開支	(14,083)	(17,490)	(13,258)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	(931)	(767)
經營(虧損)／溢利	2,337	(18,042)	(29,787)
多項資產減值虧損	(5,203)	(45)	(218)
財務成本	(3,027)	(1,409)	—
除稅前虧損	(5,893)	(19,496)	(30,005)
所得稅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及全面收益總額	(5,893)	(19,496)	(30,005)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人民幣)	(0.01)	(0.03)	(0.05)
攤薄(每股人民幣)	(0.01)	(0.03)	(0.05)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68,373	63,692	—
流動資產	95,592	1,953	25,103
非流動負債	80,000	—	—
流動負債	22,718	24,088	13,551
流動資產／(負債) 淨額	<u>72,874</u>	<u>(22,135)</u>	<u>11,552</u>
資產淨額	<u>61,247</u>	<u>41,557</u>	<u>11,552</u>
權益總額	<u>61,247</u>	<u>41,557</u>	<u>11,552</u>

除上文業績概要中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入或開支。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宣派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為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保留意見。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具的保留意見載於本附錄第IV段。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為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而其並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出具任何保留意見。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保留意見，其表明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各類資產之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0,262,000元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重組之收益約人民幣448,604,000元之有限會計賬簿及記錄外，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反映(i)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i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由於(i)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出具之保留意見僅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關數字相關；(ii)並無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出具保留意見；及(iii)假設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經擴大集團日後財務報表之審核意見將不受影響。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鍵審核事項包括持續經營假設評估。摘錄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報告的該等事項詳情如下：

評估持續經營假設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持續錄得經常性虧損約人民幣30,005,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9,496,000元）。

儘管有上述情況，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原因為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支持其營運及會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

董事根據對本集團現金狀況、自由現金流量預測及對多項資金融資追索權的評估，評估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

編製自由現金流量預測需要就評估有關業務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有關業務的可持續性、本集團業務計劃及宏觀經濟環境。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識別管理層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持續經營假設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董事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所考慮因素相當複雜，且包括可能在本質上並不確定及受管理層偏見影響的若干判斷假設。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鍵審核事項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值評估及持續經營假設評估。摘錄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報告的該等事項詳情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4,077,000元及人民幣9,851,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錄得虧損人民幣19,496,000元。因此，管理層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出現潛在減值跡象。

當發現減值跡象時，管理層會進行減值評估。

管理層根據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釐定可收回金額。在進行減值評估時，管理層使用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比較物業、廠房及設備與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賬面總值，以釐定年內應予確認的減值虧損（如有）。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識別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潛在減值評估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管理層所編製的減值評估涉及複雜因素，並包含若干判斷及主觀假設，當中可能存在固有不確定因素，而管理層亦可能有所偏頗。

釐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須於確定所採納假設及參數時行使重大管理判斷。

評估持續經營假設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人民幣22,135,000元，而本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持續錄得虧損人民幣19,496,000元。

儘管有上述情況，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原因為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融資追索權以支持其營運及會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

董事根據對本集團現金狀況、自由現金流量預測及對多項資金融資追索權的評估，評估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編製自由現金流量預測需要就評估有關業務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有關業務的可持續性、本集團業務計劃及宏觀經濟環境。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識別管理層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持續經營假設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董事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所考慮因素相當複雜，且包括可能在本質上並不確定及受管理層偏見影響的若干判斷假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鍵審核事項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減值評估。摘錄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報告的該等事項詳情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金額進行減值測試。該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核而言屬重大，原因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約人民幣58,522,000元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結餘約人民幣10,087,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本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運用判斷並基於假設及估計。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為，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減值測試乃獲可得憑證支持。

II.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以下載列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53至135頁的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 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評估持續經營假設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持續錄得經常性虧損約人民幣30,005,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9,496,000元）。

儘管有上述情況，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原因為董事認為貴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支持其營運及會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

貴公司董事根據對貴集團現金狀況、自由現金流量預測及對多項資金融資追索權的評估，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

編製自由現金流量預測需要就評估有關業務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有關業務的可持續性、貴集團業務計劃及宏觀經濟環境。

我們已識別管理層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持續經營假設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貴公司董事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所考慮因素相當複雜，且包括可能在本質上並不確定及受管理層偏見影響的若干判斷假設。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的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以及附註2的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評估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當性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評估管理層對貴集團業務的未來計劃，並就自報告期結束起至少12個月期間是否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支持其營運及繼續經營向管理層提出質詢；
- 將管理層的自由現金流量預測與管理層所編製財務預算及業務計劃的相關數據（包括預測收入、預測經營開支及預測資本開支）進行比較；及
- 對自由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主要假設的變動對管理層的評估結論造成的影響，以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偏頗。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年報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 貴公司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實際可行替代方案。

董事亦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會協助董事履行其此方面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核證，並發出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合理核證乃高水平的核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存在的某一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的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為屬重大。

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此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假如有關披露不足，我們則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達致公允陳述的方式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我們對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董事的溝通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於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披露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於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尹子斌

執業證書編號P05804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8	2,177
銷售成本		(51)	(2,237)
毛損		(43)	(60)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7	(15,471)	1,6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8)	(1,258)
行政及其他開支		(13,258)	(17,490)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767)	(931)
經營虧損		(29,787)	(18,042)
多項資產減值虧損		(218)	(45)
財務成本	8	—	(1,409)
除稅前虧損	9	(30,005)	(19,496)
所得稅	11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及全面收益總額		(30,005)	(19,496)
每股虧損	13		
基本（每股人民幣）		(0.05)	(0.03)
攤薄（每股人民幣）		(0.05)	(0.03)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4	–	54,07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	9,6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63,692
流動資產			
存貨	16	–	50
應收貿易款項	17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8	2,069	1,17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	236
銀行及現金結餘	19	23,034	488
		25,103	1,95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0	641	6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11,126	6,52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2	1,784	2,611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22	–	323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23	–	13,984
		13,551	24,088
流動資產／(負債) 淨額		11,552	(22,1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552	41,557
資產淨額		11,552	41,5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22,159	122,159
儲備	25	(110,607)	(80,602)
權益總額		11,552	41,557

第53至15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許海鷹
董事

薛漢榮
董事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22,159	320,811	22,940	(404,857)	61,05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	<u>–</u>	<u>–</u>	<u>(19,496)</u>	<u>(19,49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159	320,811	22,940	(424,353)	41,557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u>–</u>	<u>–</u>	<u>–</u>	<u>–</u>	<u>–</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122,159	320,811	22,940	(424,353)	41,55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	<u>–</u>	<u>–</u>	<u>(30,005)</u>	<u>(30,005)</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2,159</u>	<u>320,811</u>	<u>22,940</u>	<u>(454,358)</u>	<u>11,552</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30,005)	(19,496)
就以下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	1,409
折舊	1,850	4,01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236
使用權資產攤銷	7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 資產之虧損	13,932	437
利息收入	(24)	(195)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767	93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18	—
撇減存貨	—	45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撥回	—	(9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3,184)	(12,721)
存貨變動	50	2,163
應收貿易款項變動	—	16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變動	(1,657)	468
應付貿易款項變動	(1)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變動	4,598	4,789
經營所用現金	(10,194)	(5,156)
已付利息	—	(1,40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194)	(6,565)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 資產所得款項	47,850	—
已收利息	24	19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47,874</u>	<u>193</u>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償還借款	—	(80,000)
(向同系附屬公司還款)／來自同系附屬 公司之墊款	(827)	2,295
(向中介控股公司還款)／來自中介控股 公司之墊款	(323)	323
向股東還款	(13,984)	(6,666)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	65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5,134)</u>	<u>(83,39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22,546	(89,77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88</u>	<u>90,258</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23,034</u></u>	<u><u>488</u></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四日以泉州市諾奇時裝連鎖銷售有限公司的名義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本地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改名為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並轉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吉泰路嘉龍尚都5號樓2602室。

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分別於中國及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昊天投資（中國）有限公司及Asia Link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及男士及女士休閒服飾零售業務。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性質於年內概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上市及買賣的普通股（「H股」）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於聯交所上市及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起暫停買賣。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本公司成為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474）之附屬公司。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附註4。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和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附註3提供有關首次應用該等發展所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該等變動與財務報表所反映本集團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編製。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人民幣30,005,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9,496,000元），而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1,552,000元（二零一八年：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2,135,000元）。鑑於此情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

根據本集團的二零二零年業務計劃及現金流量預測，董事相信本集團將產生足夠現金流量於其負債在未來十二個月到期時償付。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董事亦已考慮本集團之中介控股公司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將於有需要時繼續支持本集團。

基於上述各項，董事認為，本集團將產生足夠財務資源應付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且本集團將可於其財務承擔到期時償付。因此，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與負債的眼面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則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5。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捨入至最接近千位數。

(d) 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

由於發現本公司之前董事長、前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丁輝先生多項未經授權行為，故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的公告，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與中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賣方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宏國際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053,024,128港元。代價由本公司透過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541,878,659股新H股支付（「收購事項」）。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就住宅建築項目、商業及公共工程建築項目以及工業及其他建築項目提供建築服務（主要作為總承建商）。

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14.06(6)(a)條項下本公司的反向收購。因此，本公司將被視作[編纂]，故收購事項亦須待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作出之[編纂]方可作實。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向聯交所提交[編纂]。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的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接獲保薦人的辭任函件。本公司早前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提交[編纂]。聯交所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九日發出[編纂]失效的通知。據本公司所知，聯交所已暫停審查[編纂]。聯交所將於新獲委任保薦人提交[編纂]後恢復審查。本公司將繼續與專業人士聯絡，並籌備回覆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涉及申請版本的意見，其將於委任新保薦人後與[編纂]一併提交。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特性之提早還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計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已概述於下文。其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i)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會計之會計處理作出重大變動，主要為承租人會計處理。其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就承租人角度而言，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之租賃屬該原則之例外情況除外。就出租人角度而言，會計處理大致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新定義，其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影響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之過渡方法之詳情，請參閱本附註(ii)至(iv)節。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初次應用日期確認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所有累計影響為期初累計虧損結餘之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之相關詮釋呈報。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相當於相關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確認，而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下表概述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增加／（減少））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元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呈列之使用權資產	736,525
於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呈列之使用權資產	9,851,471
租賃負債（非流動）	460,328
租賃負債（流動）	276,197
累計虧損	—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以下對賬解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時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如何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進行對賬：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之對賬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800,000
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63,47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總額	736,52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負債應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為4.75%。

(ii)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定義為一項合約或合約之一部分於一段時間內獲得資產（相關資產）之使用權以換取代價。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之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用途。

就包含租賃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之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基準是租賃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之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部分中區分非租賃部分，而是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部分。

(ii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之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之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之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均須於財務狀況表內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一間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屬短期租賃之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取不就租賃期於開始日期少於12個月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有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包括：(i)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見下文將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扣除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情況下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之估計成本。本集團按成本扣除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以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倘利率可容易釐定，則租賃付款須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倘利率無法容易釐定，則本集團將使用本集團之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期內，於租賃開始日期就相關資產使用權尚未支付之以下付款均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iii)承租人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之金額；(iv)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購買權）；及(v)終止租賃之罰金付款（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終止租賃之權利）。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按以下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提高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率；(ii)減低賬面值以反映已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調整（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產生之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際固定租賃付款之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變動）。

(i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使用累計影響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所有累計影響為期初累計虧損結餘之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之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採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貼現按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詮釋透過提供有關如何反映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之指引，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要求作出補充。根據該詮釋，實體須以可對不確定性結果作出較佳預測之方式，決定單獨或一併考慮各個不確定之稅務處理。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審查其有權審查之金額，且進行審查時充分掌握所有相關資料。倘實體認為稅務機關可能會接受不確定之稅務處理，則實體須按照其稅務登記文件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倘實體認為上述情況不大可能發生，則釐定稅項時之不確定性須透過「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法反映，以可對不確定性結果作出較佳預測之方式為準。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有關修訂澄清，於修訂、縮減或結清界定福利計劃時，公司應使用最新精算假設以釐定其當期服務成本及期內淨利息。此外，在計算任何該計劃之結算收益或虧損時，不考慮資產上限之影響，並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單獨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 具有負補償特性之提早還款

有關修訂作出澄清，倘符合特定條件，具有負補償之可提前還款金融資產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而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有關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於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一部分之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長期權益」），並規定先就該等長期權益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始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減值虧損指引。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修訂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之修訂對現時不明確之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之修改。其中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釐清倘業務之合營者取得合營業務之控制權，該情況為分階段進行之業務合併，故過往所持股權將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公平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之修訂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之修訂對現時不明確之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之修改。其中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其闡明參與（但並非擁有共同控制權）屬一項業務之共同經營之一方倘隨後取得共同經營之共同控制權，則先前持有之股權不得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

有關修訂澄清實體應根據其最初確認產生可分派溢利之交易，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確認股息產生之所得稅影響。不論已分派及未分派溢利是否適用不同稅率，均按上述方式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之修訂

有關修訂澄清，倘特定借貸於相關資產可用於其擬定用途或進行銷售後仍未償還，則於計算一般借貸之資本化率時，該借貸成為實體所借資金整體之一部分。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可能有關之以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有意於有關修訂生效日期時應用有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⁴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該等修訂原訂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有關生效日期現已押後／刪除。繼續允許提前應用有關修訂。

⁴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之定義

有關修訂澄清一項業務必須包括至少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過程，有關過程對創造產出之能力有重大貢獻，並就「實質過程」之解釋提供廣泛指引。此外，有關修訂刪除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之投入或過程及持續產出之評估，同時收窄「產出」及「業務」之定義，將重點放在向客戶提供之商品及服務，而非成本縮減。有關修訂加入選擇性集中測試，允許簡化評估所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之定義

有關修訂澄清「重大」之定義及解釋，統一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概念框架之定義，並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承載規定納入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有關修訂修改若干特定對沖會計規定，以減輕利率基準改革所帶來不確定因素之潛在影響。此外，有關修訂要求公司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作為在有關合約發行人財務報表中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保險合約之單一原則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有關修訂澄清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時，將予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程度。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則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反之，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則僅須就不相關投資者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權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尚未能說明該等新公佈會否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有關修訂修改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一項標準，即倘實體「在報告期末並無權利將負債之償還期限至少延遲至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則必須將其分類為即期。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本集團旗下公司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交易提出所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於有關情況下，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日期止（視乎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如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乃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可辨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則主要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收購對象之股權以收購日期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以公平值或應佔收購對象之可識別資產淨值比例計算非控股權益（即現時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規定另一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列作支出，除非該等成本乃於發行股本工具時產生，在該情況下，有關成本乃自權益中扣除。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其後對代價之調整僅於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新資料時，方以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出售之收益或虧損乃按以下兩者之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過往之賬面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以相同方式入賬，猶如有關資產或負債已經出售。

收購後，相當於現時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之款額加有關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之部分。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之投資對象。倘出現以下全部三個因素時，本公司即控制該投資對象：有權控制投資對象、承擔或享有來自投資對象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可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回報。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將會重新評估控制權。

倘本公司擁有實際能力引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而並無持有大多數投票權，則存在實際控制權。釐定實際控制權是否存在時，本公司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對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公司投票權的數量多少；
- 本公司及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所持有的實際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及
- 參與投票的歷史模式。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列賬。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指用作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收購有關項目之購買價及直接相關之成本。

其後成本僅於可能有與該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且有關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乎適用情況而定）。重置部分之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之財政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亦折舊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或估值（扣除預期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及作出調整（如適用）。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5%
租賃裝修	租賃期及25%之較短者
家具、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0%-20%
汽車	12.5%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乃銷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出售時在損益中確認。

(d) 按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付款

按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付款指就取得承租人佔用物業長期權益之預付款。該等付款按成本列賬，並於租賃期內作為開支按直線法攤銷。

(e) (A)租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

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均須於財務狀況表內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為一間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取不就低價值資產及租賃期於開始日期少於12個月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有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包括：(i)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見下文將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扣除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情況下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按成本扣除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以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倘利率可容易釐定，則租賃付款須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倘利率無法容易釐定，則本集團將使用本集團之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期內，於租賃開始日期就相關資產使用權尚未支付之以下付款均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iii)承租人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之金額；(iv)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購買權）；及(v)終止租賃之罰金付款（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終止租賃之權利）。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將按以下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率；(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調整（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產生之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際固定租賃付款之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變動）。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作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

凡租約條款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e) (B)租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應用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項下應收承租人款項按本集團於租賃之淨投資額列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益會分配予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有關租賃未付淨投資額之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賃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約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於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上，且該等成本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初步按其公平值或（倘較低）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為資產。相應租賃承擔列作負債。租賃付款於資本與利息之間進行分析。利息部分於租賃期內計入損益，按此計算其於租賃負債中所佔固定比例。資本部分減少結欠承租人之結餘。

經營租賃項下之應付租金總額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所收租賃優惠會作為總租金開支之整體部分在租賃期確認。

物業租賃之土地及樓宇部分就租賃分類而言被視作個別項目。

(f)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除非為並無重大融資成分之應收貿易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之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成分之應收貿易款項初步按交易價計量。

金融資產之所有常規購買及出售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進行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是指要求於相關市場規例或慣例所約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是否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乃作為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按三個計量類別將其債務工具分類：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其後按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中確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集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中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於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須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購回，則該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被指定作實際對沖工具則除外。現金流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不論其業務模式。倘債務工具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不論上文所述將債務工具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準則而如此指定。

股本工具

初步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有關選擇按個別投資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除非有關股息收入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股本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中公平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合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下列任一基準計量：(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即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之可能違約事件所產生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即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產生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所考慮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擔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計量。差額其後按與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若之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因素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然而，倘信貸風險自開始以來大幅增加，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時以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相關及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有關資料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詳細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認為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1)在本集團不採取追索行動（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情況下，借款人不大大可能向本集團全數償還其信貸責任；或(2)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總面值計算。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負債產生之目的，將其金融負債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則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所產生之成本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收購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有關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被指定作實際對沖工具則除外。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的嵌入式衍生工具，整個混合合約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大幅更改現金流或分離嵌入式衍生工具遭明確禁止則除外。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可被指定為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i)該指定可抵銷或大幅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收益或虧損所產生之不一致入賬方法；(ii)該金融負債為一組金融負債之一部分，該組金融負債根據一套規範之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或(iii)該金融負債包含須獨立入賬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變動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惟本集團本身的信貸風險所產生收益及虧損除外，該等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會計入就該等金融負債扣除的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若干優先股及本集團所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債務部分，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負債及進行攤銷程序時會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攤銷成本計算方法。實際利率乃準確貼現金融資產或負債之預期存續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或付款之利率。

(v) 終止確認

當與金融資產相關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已經按照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之條件轉讓，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當於相關合約之特定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因重新磋商負債條款而向其債權人發出本身的股本工具以支付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所發出股本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金融負債或其中部分消除當日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所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則按反映所消除金融負債公平值的方式計量股本工具。所消除金融負債或其中部分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年內損益確認。

(g)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及其後按出售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將存貨送到目前地點或達到目前狀態所產生其他成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指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須成本。

(h)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見附註4(f)(ii)），除非該等應收款項乃向關連人士作出並無固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不計息貸款。於該等情況，有關應收款項按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列賬（見附註4(f)(ii)）。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可轉換成已知金額之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

(j)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有關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會按成本列賬。

(k)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相關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借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則於借款期內在損益中確認。

(l)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享有的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集的金額）的金額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

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適用的法例，貨品或服務控制權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某時間點轉移。倘符合以下情況，則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利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及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未創造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倘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參考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於合約期內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i) 銷售男士及女士休閒服飾

本集團直接於零售店向零售客戶及自倉庫向批發客戶出售貨品。就向零售客戶出售貨品確認的收益於出售後在貨品轉讓予客戶時確認。交易價付款於客戶購買貨品時即時到期。有關付款通常以現金或使用信用卡、微信支付及支付寶線上平台支付。至於批發方面，客戶於貨品交付並獲接納時取得休閒服飾的控制權。因此，收益於客戶接納休閒服飾時確認。一般而言只存在一項履約責任。批發客戶須於貨品交付前預先付款。

(ii)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以時間基準按適用利率就未償還本金累計。

合約資產及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要時間流逝即須到期支付代價。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服務的責任。

(m)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以一般業務的溢利或虧損為基準，按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得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財務申報用途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就稅務用途所用相關金額之差額確認。除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商譽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外，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則僅於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用作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遞延稅項按預期變現資產或償還債項期間適用且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稅率計算。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如本集團能控制有關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所得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亦須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n) 外幣

本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所進行交易，乃以進行交易時之現行匯率記錄。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為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報告期末後12個月前結算的僱員福利（終止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年內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損益確認為開支。本集團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營辦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按工資成本規定百分比作出供款作為福利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供款。

(i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乃於本集團不得撤銷提呈此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支付終止福利之重組成本兩者之較早時間確認。

(p) 金融資產以外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下列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及
-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於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根據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視作重估減少。

金融資產以外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之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數字，惟所增加賬面值不得於過往年度未有確認資產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於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視作重估增加。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使用價值以預期資產將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為基準，按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出現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流出經濟利益以履行該責任及流出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就不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

倘可能毋須流出經濟利益，或金額不能可靠估計，此責任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甚微則除外。如潛在責任之存在因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以上日後事件方可確定，有關責任亦作為或然負債披露，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甚微則除外。

(r)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上文(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任何人士之近親為可能預期於與該實體之交易中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之家族成員，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其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受養人。

(s)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各經營分部的數額乃根據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級管理層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多個業務線及地區表現的財務資料識別。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就財務申報目的綜合入賬，除非該等分部有相似的經濟特性且其產品及服務的性質、生產工序的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相若，則另作別論。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會綜合入賬。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大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以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而作出。當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原先估計者不同時，本集團會對折舊開支進行調整，或將已報廢或出售之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註銷或撇減。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表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會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減值。可收回金額乃參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倘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低於預期或出現不利事件及事實和情況變動導致對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作出修訂，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c) 持續經營

鑑於本集團的經常性虧損約為人民幣30,005,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9,496,000元），本公司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財務報表乃屬適當。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b)及34(c)。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須按可變現淨額列示。尤其是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會分別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並可能須就或然負債計提撥備。

6. 收益及分部呈報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是男女裝休閒服飾零售業務。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的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其進一步分析。

此外，本集團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並無呈列其地理位置資料的進一步分析。

(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本集團一名（二零一八年：一名）客戶的收益為數約人民幣5,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597,000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10%或以上。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i) 收益劃分

下表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收益確認時間劃分收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8	2,177
主要產品		
男女裝休閒服飾	8	2,177
收益確認時間		
於指定時間點轉撥的產品	8	2,177

7.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1	—	1,286
利息收入		24	195
匯兌收益		214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
撥回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	98
捐款		(2,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的虧損	2	(13,932)	—
賠償收入		223	—
其他		—	118
		<u>(15,471)</u>	<u>1,697</u>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 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有關獎勵本集團業務發展的補貼。該等補貼概無未履約情況或特殊狀況。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本集團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50,000,000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及使用權資產（附註15）。

8. 財務成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款利息	—	1,409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9.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50	2,152
撇減存貨	—	4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0	2,197
核數師酬金	247	245
折舊	1,850	4,010
最低租賃付款	—	39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236
使用權資產攤銷	78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2,311	2,8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	78
	2,350	2,9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虧損	13,932	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18	—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各董事酬金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執行董事				
許海鷹先生	—	—	—	—
薛漢榮先生	—	—	—	—
非執行董事				
韓惠源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榮先生	108	—	—	108
李智華先生	108	—	—	108
麥耀棠先生	108	—	—	108
二零一九年總計	324	—	—	324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執行董事				
許海鷹先生	—	—	—	—
薛漢榮先生	—	—	—	—
非執行董事				
韓惠源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榮先生	105	—	—	105
李智華先生	105	—	—	105
麥耀棠先生	105	—	—	105
二零一八年總計	315	—	—	315

年內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零名（二零一八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上文呈列之分析內。五名（二零一八年：四名）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146	9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	17
	1,163	930

酬金處於以下範圍：

	二零一九年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5	4

本集團於年內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1.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所得稅與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30,005)	(19,496)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項	(7,501)	(4,874)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682	2,37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07)	(3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926	2,535
年內所得稅	—	—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13.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人民幣30,005,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9,496,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10,794,000股（二零一八年：610,794,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4,286	413	1,166	1,472	77,337
添置	—	—	—	2	2
出售／撤銷	—	(68)	—	(540)	(60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4,286	345	1,166	934	76,731
出售／撤銷	(74,286)	(345)	(1,166)	(934)	(76,73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7,644	79	869	223	18,815
年度開支	3,531	81	119	279	4,010
出售／撤銷	—	(39)	—	(132)	(17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1,175	121	988	370	22,654
年度開支	1,764	46	4	36	1,850
出售／撤銷	(22,939)	(167)	(992)	(406)	(24,50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	—	—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53,111	224	178	564	54,077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72	–	11,77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11,772)	11,772	–
出售	–	(11,772)	(11,77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685	–	1,685
年內開支	236	–	23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1	–	1,921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1,921)	1,921	–
年內開支	–	78	78
出售	–	(1,999)	(1,99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51	–	9,851

16.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	50

17.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通常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則可延長至三個月。本集團擬對其未清償應收款項實行嚴格控制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董事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77	77
減：虧損撥備	29(b)	(77)	(77)
		–	–

本集團根據附註4(f)(ii)所述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2	50
租金按金		158	188
其他應收款項	(i)	3,907	2,172
減：虧損撥備	29(b)	(1,998)	(1,231)
		<u>2,069</u>	<u>1,179</u>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主要指出售物業所產生應收買方餘下銷售代價人民幣2,000,000元。

19. 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3,034,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488,000元）已遵照中國外匯管制條例限制由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20.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u>641</u>	<u>642</u>

應付貿易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一個月之期限內結算。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	—
1至3個月	—	—
3至6個月	—	—
6個月至1年	—	—
超過1年	<u>641</u>	<u>642</u>
	<u>641</u>	<u>642</u>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944	697
其他應付款項	<u>10,182</u>	<u>5,831</u>
	<u>11,126</u>	<u>6,528</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2.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及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23.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2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註冊：		
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20元） 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0,794,000	122,159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20元） 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0,794,000	122,159

25. 儲備

(a) 本集團儲備之金額及其變動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b) 本集團法定儲備之性質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乃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自發行本公司股份收取之所得款項兩者間之差額。

(ii) 法定盈餘

自保留盈利轉撥至法定儲備金乃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而作出且已獲各自之董事會批准。

法定儲備金可用作填補往年虧損（如有），並可轉換為繳足股本，前提為於有關轉換後，法定儲備金結餘不少於其註冊資本之25%。

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之規定，本公司及其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向法定儲備金轉撥其純利之最少10%，直至儲備金結餘達至註冊資本之50%為止。向該基金之轉撥須於向擁有人派發股息前作出。

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乃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調撥自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溢利。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c)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20,811	22,940	(404,857)	(61,10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9,496)	(19,49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811	22,940	(424,353)	(80,60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20,811	22,940	(424,353)	(80,6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0,005)	(30,00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0,811</u>	<u>22,940</u>	<u>(454,358)</u>	<u>(110,607)</u>

2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概要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54,077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9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9,615
	<u>—</u>	<u>63,789</u>
流動資產		
存貨	—	50
應收貿易款項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69	1,17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236
銀行及現金結餘	23,034	391
	<u>25,103</u>	<u>1,85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641	6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26	6,528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84	2,611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	323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	13,984
	<u>13,551</u>	<u>24,088</u>
流動資產／(負債) 淨額	<u>11,552</u>	<u>(22,232)</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552	41,557
資產淨值	11,552	41,5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2,159	122,159
儲備	(110,607)	(80,602)
權益總額	11,552	41,557

27. 支持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年內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情況：

	借款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一名 股東之貸款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間 同系附屬 公司款項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間 中介控股 公司款項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0,000	20,000	316	—
現金流量變動	(80,000)	(6,016)	2,278	323
非現金變動				
— 匯兌調整	—	—	17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3,984	2,611	323
現金流量變動	—	(13,984)	(815)	(323)
非現金變動				
— 匯兌調整	—	—	(12)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784	—

28. 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董事（亦確認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載於附註10。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9.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使其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無法預測之特性，以及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故本集團所承受之外幣風險減至最低。

(b) 信貸風險

由於交易對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具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當交易對方未能於報告期末履行彼等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義務時，本集團面臨之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之客戶進行交易，毋需抵押品。本集團政策為所有擬按信用方式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通過信用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餘額持續被監控且本集團面臨之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為減低信貸風險，董事定期檢討各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收回應收款項確認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多名交易對方及客戶。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式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指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準則容許就應收貿易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部分計量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除非信貸虧損自產生以來大幅增加，否則撥備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本集團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應收貿易款項之虧損撥備，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具有重大差異之虧損型態，故按逾期狀態計算之虧損撥備並無於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間進一步區分。

下表提供有關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面對信貸風險及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逾期超過90天	100%	77	(77)
其他應收款項			
租金按金	100%	158	(158)
其他應收款項	47.09%	3,907	(1,840)
		4,065	(1,998)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預期虧損率按過往三年之實際虧損經驗計算。此等比率為反映期內（期內已收集歷史數據）經濟狀況差異、目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之經濟狀況之意見而加以調整。

應收貿易款項於合理預期未能收回時撇銷（即終止確認）。倘（其中包括）無法自發票日期起90天內付款及未能與本集團執行其他付款安排，將被視為無合理收回預期的跡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僅於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見附註4(g)(ii)）。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000元之應收貿易款項被釐定為已減值。被視為並無信貸減值之貿易債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賬年內變動如下：

	應收貿易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75	300	475
年內減值虧損撥回	(98)	—	(98)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	931	93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	1,231	1,308
年內減值虧損撥回	—	—	—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	767	76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	1,998	2,075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滿足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管理層每月接獲12個月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有關現金結餘之資料。於財務年度結束時，該等預測反映本集團預期擁有充足流動資源應付所有合理預計情況所帶來責任。

下表顯示報告期末本公司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乃根據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利用合約利率或（如為浮動利率）報告日期當前利率計量的利息付款）及本公司需要還款之最早日期計算。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分析如下：

	合約未貼現				
	賬面值	現金流量總額	一年以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641	641	641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26	11,126	11,126	—	—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84	1,784	1,784	—	—
	<u>13,551</u>	<u>13,551</u>	<u>13,551</u>	<u>—</u>	<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642	642	64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28	6,528	6,528	—	—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11	2,611	2,611	—	—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23	323	323	—	—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13,984	13,984	13,984	—	—
	<u>24,088</u>	<u>24,088</u>	<u>24,088</u>	<u>—</u>	<u>—</u>

(d)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故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實質上獨立於市場利率之變動。

(e) 公平值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f)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	—	—
其他應收款項	2,067	1,129
銀行及現金結餘	<u>23,034</u>	<u>488</u>
	<u>25,101</u>	<u>1,617</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641	6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26	6,528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84	2,611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	323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	13,984
	<u>13,551</u>	<u>24,088</u>

30.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兼顧其他利益相關者之利益，並維持最佳之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支付之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附註22及23所披露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分別披露於附註24及25之股本及儲備。本集團之風險管理部門每半年審閱資本結構。作為是次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款除以總資產）監控資本。總借款包括股東貸款及借款。

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	13,984
借款	—	—
總借款	—	13,984
總資產	<u>25,103</u>	<u>65,645</u>
資產負債比率	<u>不適用</u>	<u>21.3%</u>

31.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有關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狀況之資料有若干更新，有關其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32. 核准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III.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以下載列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53至151頁的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4,077,000元及人民幣9,851,000元。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錄得虧損人民幣19,496,000元。因此，管理層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出現潛在減值跡象。

當發現減值跡象時，管理層會進行減值評估。

管理層根據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釐定可收回金額。在進行減值評估時，管理層使用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比較物業、廠房及設備與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賬面總值，以釐定年內應予確認的減值虧損（如有）。

我們已識別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潛在減值評估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管理層所編製的減值評估涉及複雜因素，並包含若干判斷及主觀假設，當中可能存在固有不確定因素，而管理層亦可能有所偏頗。

釐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須於確定所採納假設及參數時行使重大管理判斷。

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的主要會計政策、附註5的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以及附註14及15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披露。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值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了解及評價管理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進行的減值評估；
- 評估獨立估值師的資格、經驗及專業知識，並考慮其客觀性及獨立性；及
- 委聘內部估值專家，以協助我們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評價管理層的減值評估方法、所應用的關鍵假設及所包含的計算。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評估持續經營假設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流動負債人民幣22,135,000元，而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持續錄得虧損人民幣19,496,000元。

儘管有上述情況，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原因為董事認為貴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融資追索權以支持其營運及會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

貴公司董事根據對貴集團現金狀況、自由現金流量預測及對多項資金融資追索權的評估，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

編製自由現金流量預測需要就評估有關業務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有關業務的可持續性、貴集團業務計劃及宏觀經濟環境。

我們已識別管理層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持續經營假設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貴公司董事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所考慮因素相當複雜，且包括可能在本質上並不確定及受管理層偏見影響的若干判斷假設。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的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以及附註2的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評估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當性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評估管理層對貴集團業務的未來計劃，並就自報告期結束起至少12個月期間能夠獲得貸款及融資授信向管理層提出質詢；
- 檢查有關貴集團直接控股公司所授出貸款的相關融資協議及來自貴集團中介控股公司的財務支援，以識別主要條款及評估該等條款（包括還款條款）對貴集團自由現金流量預測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 確認貴集團直接控股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的貸款及資金融資的條款；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將管理層的自由現金流量預測與管理層所編製財務預算及業務計劃的相關數據（包括預測收入、預測經營開支及預測資本開支）進行比較；及
- 對自由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主要假設的變動對管理層的評估結論造成的影響，以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偏頗。

年報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 貴公司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實際可行替代方案。

董事亦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會協助董事履行其此方面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核證，並發出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核證乃高水平的核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存在的某一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的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為屬重大。

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此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假如有關披露不足，我們則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達致公允陳述的方式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我們對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董事的溝通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於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披露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於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尹子斌

執業證書編號P05804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2,177	39,098
銷售成本		<u>(2,237)</u>	<u>(18,558)</u>
(毛損)／毛利		(60)	20,54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1,697	41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58)	(4,535)
行政及其他開支		(17,490)	(14,083)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u>(931)</u>	<u>—</u>
經營(虧損)／溢利		(18,042)	2,337
多項資產減值虧損		(45)	(5,203)
財務成本	8	<u>(1,409)</u>	<u>(3,027)</u>
除稅前虧損	9	(19,496)	(5,893)
所得稅	11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u><u>(19,496)</u></u>	<u><u>(5,893)</u></u>
每股虧損	13		
基本(每股人民幣)		<u><u>(0.03)</u></u>	<u><u>(0.01)</u></u>
攤薄(每股人民幣)		<u><u>(0.03)</u></u>	<u><u>(0.01)</u></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4,077	58,52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9,615	9,851
		<u>63,692</u>	<u>68,373</u>
流動資產			
存貨	17	50	2,258
應收貿易款項	18	–	6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9	1,179	2,7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236	236
銀行及現金結餘	20	488	90,258
		<u>1,953</u>	<u>95,59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1	642	6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6,528	1,73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	2,611	316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23	323	–
股東貸款	24	13,984	20,000
		<u>24,088</u>	<u>22,718</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22,135)</u>	<u>72,8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557</u>	<u>141,247</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5	–	80,000
		<u>–</u>	<u>80,000</u>
資產淨額		<u><u>41,557</u></u>	<u><u>61,247</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122,159	122,159
儲備	27	(80,602)	(60,912)
權益總額		<u><u>41,557</u></u>	<u><u>61,247</u></u>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賬	法定 盈餘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2,159	320,811	22,940	(398,770)	67,14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	<u>—</u>	<u>—</u>	<u>(5,893)</u>	<u>(5,89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先呈列	<u>122,159</u>	<u>320,811</u>	<u>22,940</u>	<u>(404,663)</u>	<u>61,247</u>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附註3)	<u>—</u>	<u>—</u>	<u>—</u>	<u>(194)</u>	<u>(194)</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122,159	320,811	22,940	(404,857)	61,053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	<u>—</u>	<u>—</u>	<u>—</u>	<u>(19,496)</u>	<u>(19,49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22,159</u></u>	<u><u>320,811</u></u>	<u><u>22,940</u></u>	<u><u>(424,353)</u></u>	<u><u>41,557</u></u>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19,496)	(5,893)
就以下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1,409	3,027
折舊	4,010	3,94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36	236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37	416
利息收入	(195)	(285)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931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撇減存貨	45	4,92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98)	28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2,721)	6,651
存貨變動	2,163	(4,463)
應收貿易款項變動	166	(23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變動	468	(211)
應付貿易款項變動	(21)	3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變動	4,789	(1,012)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5,156)	1,062
已付利息	(1,409)	(3,02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65)	(1,965)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	(1,8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15
已收利息	195	285
	<u>193</u>	<u>285</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u>193</u>	<u>(1,450)</u>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新增借款	–	80,000
償還借款	(80,000)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墊款	2,295	316
來自中介控股公司之墊款	323	–
向股東還款	(6,666)	–
股東貸款	650	12,000
	<u>650</u>	<u>12,000</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83,398)</u>	<u>92,31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u>(89,770)</u>	<u>88,901</u>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258	1,357
	<u>90,258</u>	<u>1,357</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488</u></u>	<u><u>90,258</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四日以泉州市諾奇時裝連鎖銷售有限公司的名義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本地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改名為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並轉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崇文路55號。

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分別於中國成立及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成立及註冊成立的昊天投資（中國）有限公司及Asia Link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及男士及女士休閒服飾零售業務。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性質於年內概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上市及買賣的普通股（「H股」）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於聯交所上市及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起暫停買賣。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本公司成為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474）之附屬公司。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附註4。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和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附註3提供有關首次應用該等發展所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該等變動與財務報表所反映本集團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編製。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2,135,000元（二零一七年：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72,874,000元）。鑑於此情況，本公司董事（「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其直接控股公司昊天投資（中國）有限公司的貸款約為人民幣13,98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0,000,000元），須按要求償還。

根據本集團的二零一九年業務計劃及現金流量預測，董事相信本集團將產生足夠現金流量於其負債在未來十二個月到期時償付。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董事亦已考慮本集團之直接控股公司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將於有需要時繼續支持本集團。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基於上述各項，董事認為，本集團將產生足夠財務資源應付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且本集團將可於其財務承擔到期時償付。因此，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與負債的眼面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則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5。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捨入至最接近千位數。

(d) 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

由於發現本公司之前董事長、前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丁輝先生多項未經授權行為，故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的公告，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與中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賣方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宏國際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053,024,128港元。代價由本公司透過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541,878,659股新H股支付（「收購事項」）。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就住宅建築項目、商業及公共工程建築項目以及工業及其他建築項目提供建築服務（主要作為總承建商）。

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14.06(6)(a)條項下本公司的反向收購。因此，本公司將被視作[編纂]，故收購事項亦須待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作出之[編纂]方可作實。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向聯交所提交[編纂]。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本公司已就收購事項識別一名替任保薦人，而替任保薦人一直與前保薦人中州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中州國際融資」）溝通以取得聯交所要求的相關文件及資料，並就編製及提交重續[編纂]與目標集團溝通。

參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之公告，本公司就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與替任保薦人長雄證券有限公司訂立保薦人授權。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之年度改進	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處理之三個方面：(1)分類及計量；(2)減值；及(3)對沖會計。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出現變動。

下表概述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累計虧損年初結餘的影響（扣除稅項）如下：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虧損	404,66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19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經重列累計虧損	404,85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之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該等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相關的公平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除非此舉將增設或擴大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規定。然而，其取消過往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金融資產類別：持有至到期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影響載於下文。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應收貿易款項（有關應收貿易款項不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重大融資部分）外，實體應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加（如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或(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定義見上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基於兩個準則：(i)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ii)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或稱「SPPI準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衍生工具毋須再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取而代之，混合式金融工具於分類時作整體評估。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如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非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按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符合SPPI準則之現金流量。

如債務投資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非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該金融資產按旨在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符合SPPI準則之現金流量。

於初步確認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平值之其後變動。該選擇乃按逐項投資作出。並無按上文所述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包括所有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金融資產（另符合規定可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原應產生的會計錯配。

本集團金融資產將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之收益於損益中確認。
------	--

下表概述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原先計量分類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計量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的 原先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 新分類	根據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2,205	2,011

(ii) 金融資產減值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改變本集團之減值模式，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確認應收貿易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惟本集團認為有關減值影響於本期間並不重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以下列任一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即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之可能違約事件所產生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即金融工具預期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產生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就所有應收貿易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之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間之差額。差額其後按與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若之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款項之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因素作出調整。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一部分，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之金融工具違約事件。然而，倘信貸風險自開始以來大幅增加，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時以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相關及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有關資料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認為金融資產違約：(1)在本集團不採取追索行動（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情況下，借款人不大可能向本集團全數償還其信貸責任；或(2)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呈列預期信貸虧損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自該資產之賬面總值扣除。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影響

(I)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貿易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款項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劃分。合約資產與應收貿易款項有大致上相同的風險。

(II)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租金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導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194,000元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一步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931,000元。

(iii) 過渡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條文，以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獲全面採納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則所產生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反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差異乃於累計虧損及儲備確認。因此，二零一七年之呈列資料並未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而反映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以下評估基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首次應用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指定與撤銷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原先有關指定；及
- 將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內若干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倘債務投資的投資於首次應用日期具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該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其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重大增加。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客戶合約收益列賬訂立一個五步模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作交換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本集團已在並無實際權宜情況下，運用累計影響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確認產品的銷售收益並無重大影響。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包括對下列項目作出澄清：履約責任之識別；應用委託人及代理人；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規定。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原因為本集團過往並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於本年度（採納該準則之首年）採納有關澄清。

D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對用於確定涉及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及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交易匯率之交易日期提供指引。該詮釋訂明，用於確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中一部分）時之匯率之交易日期，乃實體由於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初步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期。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可能有關之以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有意於有關修改生效日期時應用有關修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特性之提早還款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 注資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年度改進－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	年度改進計劃 ¹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日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付款）。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且在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之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之付款。就根據前訂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而言，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會計處理顯著不同。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會計處理。

誠如附註29所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為租賃物業承租人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為人民幣800,000元。本集團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現行會計政策相比不會對本集團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惟預期該等租賃承擔的若干部分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擬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括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租賃。

此外，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擬選擇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確認首次應用對期初保留溢利的累計影響，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詮釋透過提供有關如何反映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之指引，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要求作出補充。根據該詮釋，實體須以可對不確定性結果作出較佳預測之方式，決定單獨或一併考慮各個不確定之稅務處理。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審查其有權審查之金額，且進行審查時充分掌握所有相關資料。倘實體認為稅務機關可能會接受不確定之稅務處理，則實體須按照其稅務登記文件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倘實體認為上述情況不大可能發生，則釐定稅項時之不確定性須透過「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法反映，以可對不確定性結果作出較佳預測之方式為準。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 具有負補償特性之提早還款

有關修訂作出澄清，倘符合特定條件，具有負補償之可提前還款金融資產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而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修訂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修訂對現時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的修改。其中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釐清倘業務的合營者取得合營業務的控制權，該情況為分階段進行的業務合併，故過往所持股權將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公平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修訂對現時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的修改。其中包括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釐清股息之所有所得稅後果與產生可分派溢利的交易一致，乃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本集團旗下公司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交易提出所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於有關情況下，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日期止（視乎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如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乃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可辨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則主要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收購對象之股權以收購日期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以公平值或應佔收購對象之可識別資產淨值比例計算非控股權益（即現時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規定另一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列作支出，除非該等成本乃於發行股本工具時產生，在該情況下，有關成本乃自權益中扣除。

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其後對代價之調整僅於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新資料時，方以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確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出售之收益或虧損乃按以下兩者之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過往之賬面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以相同方式入賬，猶如有關資產或負債已經出售。

收購後，相當於現時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之款額加有關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之部分。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之投資對象。倘出現以下全部三個因素時，本公司即控制該投資對象：有權控制投資對象、承擔或享有來自投資對象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可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回報。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將會重新評估控制權。

倘本公司擁有實際能力引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而並無持有大多數投票權，則存在實際控制權。釐定實際控制權是否存在時，本公司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對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公司投票權的數量多少；
- 本公司及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所持有的實際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及
- 參與投票的歷史模式。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列賬。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業主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按估值減累計折舊列賬。重估按合理期間定期進行，以確保有關賬面值不會與報告期末採用公平值釐定者有重大差異。重估導致價值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中物業重估儲備項下累計。重估導致價值減少首先抵銷同一物業較早估值之增加，其後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其後增加於損益中確認（以先前扣除金額為限），其餘於物業重估儲備確認。

於出售時，先前估值所變現重估儲備之相關部分自物業重估儲備解除至保留盈利。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收購有關項目之購買價及直接相關之成本。

其後成本僅於可能有與該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且有關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乎適用情況而定）。重置部分之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之財政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亦折舊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或估值（扣除預期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及作出調整（如適用）。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5%
租賃裝修	租賃期及25%之較短者
家具、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0%-20%
汽車	12.5%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乃銷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出售時在損益中確認。

(d) 按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付款

按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付款指就取得承租人佔用物業長期權益之預付款。該等付款按成本列賬，並於租賃期內作為開支按直線法攤銷。

(e) 租賃

凡租約條款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項下之應付租金總額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所收租賃優惠會作為總租金開支之整體部分在租賃期確認。

物業租賃之土地及樓宇部分就租賃分類而言被視作個別項目。

(f) 金融工具（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除非為並無重大融資成分之應收貿易賬款）初步按公平值加（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之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成分之應收貿易賬款初步按交易價計量。

金融資產之所有常規購買及出售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進行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是指要求於相關市場規例或慣例所約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是否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乃作為整體考慮。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按三個計量類別將其債務工具分類：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其後按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集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中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於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須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購回，則該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被指定作實際對沖工具則除外。現金流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不論其業務模式。倘債務工具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不論上文所述將債務工具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準則而如此指定。

股本工具

初步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有關選擇按個別投資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除非有關股息收入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股本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中公平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下列任一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即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之可能違約事件所產生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即金融工具預期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產生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所考慮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擔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計量。差額其後按與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若之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因素作出調整。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然而，倘信貸風險自開始以來大幅增加，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時以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相關及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有關資料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詳細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認為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1)在本集團不採取追索行動（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情況下，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向本集團全數償還其信貸責任；或(2)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總面值計算。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負債產生之目的，將其金融負債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則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所產生之成本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收購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有關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被指定作實際對沖工具則除外。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的嵌入式衍生工具，整個混合合約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大幅更改現金流或分離嵌入式衍生工具遭明確禁止則除外。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可被指定為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i)該指定可抵銷或大幅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收益或虧損所產生之不一致入賬方法；(ii)該金融負債為一組金融負債的一部分，該組金融負債根據一套規範之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或(iii)該金融負債包含須獨立入賬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變動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惟本集團本身的信貸風險所產生收益及虧損除外，該等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會計入就該等金融負債扣除的任何利息。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若干優先股及本集團所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債務部分，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負債及進行攤銷程序時會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攤銷成本計算方法。實際利率乃準確貼現金融資產或負債之預期存續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或付款之利率。

(v) 終止確認

當與金融資產相關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已經按照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之條件轉讓，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當於相關合約之特定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因重新磋商負債條款而向其債權人發出本身的股本工具以支付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所發出股本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金融負債或其中部分消除當日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所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則按反映所消除金融負債公平值的方式計量股本工具。所消除金融負債或其中部分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年內損益確認。

(g) 金融工具（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用的會計政策）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其金融資產分類，視乎所收購資產之目的而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而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則初步按公平值加收購該等金融資產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計量。以常規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買賣指合約條款要求於市場規管或慣例通常設定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該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被指定作實際對沖工具或融資擔保合約則除外。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該等資產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其主要透過向顧客（貿易債務人）提供貨品及服務而產生，亦包括其他類別之合約貨幣資產。於初步確認後，有關項目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持有至到期投資

該等資產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意及有能力持有至到期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無包括在其他金融資產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貨幣工具之減值虧損及外匯盈虧均於損益確認。

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及公平值無法可靠地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掛鉤且必須以交付該等股本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乃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ii)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而有關事件對有關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之影響可以合理估計，則該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由於債務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對債務人作出寬限；
- 債務人很有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

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則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定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金融資產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倘金融資產任何部分被釐定為無法收回，則與相關金融資產之撥備賬對銷。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公平值減少構成客觀減值證據，有關虧損金額自權益移除並於損益中確認。

倘可供出售債務投資的公平值增加能夠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客觀地聯繫，則該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其後撥回損益。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減值虧損後公平值的任何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就按成本列賬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相若金融資產回報的流通市場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負債產生之目的，將其金融負債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則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所產生之成本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收購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有關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並分類為持作買賣，被指定作實際對沖工具則除外。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的嵌入式衍生工具，整個混合合約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大幅更改現金流或分離嵌入式衍生工具遭明確禁止則除外。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可被指定為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i)該指定可抵銷或大幅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收益或虧損所產生之不一致入賬方法；(ii)該金融負債為一組金融負債之一部分，該組金融負債根據一套規範之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或(iii)該金融負債包含須獨立入賬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變動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若干優先股及本集團所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債務部分，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負債及進行攤銷程序時會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攤銷成本計算方法。實際利率乃準確貼現金融資產或負債之預期存續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或付款之利率。

(v) 終止確認

當與金融資產相關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已經按照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之條件轉讓，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當於相關合約之特定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當本集團因重新磋商負債條款而向其債權人發行本身的股本工具以支付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所發行股本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金融負債或其中部分消除當日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所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則按反映所消除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量股本工具。所消除金融負債或其中部分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年內損益確認。

(h)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及其後按出售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將存貨送到目前地點或達到目前狀態所產生其他成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指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須成本。

(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見附註4(f)(ii)），除非該等應收款項乃向關連人士作出並無固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不計息貸款。於該等情況，有關應收款項按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列賬（見附註4(f)(ii)）。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可轉換成已知金額之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

(k)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有關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會按成本列賬。

(l)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相關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借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則於借款期內在損益中確認。

(m) 收益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享有的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集的金額）的金額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

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適用的法例，貨品或服務控制權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某時間點轉移。倘符合以下情況，則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利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及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未創造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參考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於合約期內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 銷售男士及女士休閒服飾

本集團直接於零售店向零售客戶及自倉庫向批發客戶出售貨品。就向零售客戶出售貨品確認的收益於出售後在貨品轉讓予客戶時確認。交易價付款於客戶購買貨品時即時到期。有關付款通常以現金或使用信用卡、微信支付及支付寶線上平台支付。至於批發方面，客戶於貨品交付並獲接納時取得休閒服飾的控制權。一般而言只存在一項履約責任。批發客戶須於貨品交付前預先付款。

(ii)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以時間基準按適用利率就未償還本金累計。

(iii) 收益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取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有關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a) 銷售休閒服飾的收益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一般而言與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相同。

(b) 利息收入以時間基準按適用利率就未償還本金累計。

(iv) 合約資產及負債（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要時間流逝即須到期支付代價。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服務的責任。

(n)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以一般業務的溢利或虧損為基準，按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得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財務申報用途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就稅務用途所用相關金額之差額確認。除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商譽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外，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則僅於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用作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遞延稅項按預期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項期間適用且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稅率計算。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如本集團能控制有關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所得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亦須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o) 外幣

本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所進行交易，乃以進行交易時之現行匯率記錄。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p)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為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報告期末後12個月前結算的僱員福利（終止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年內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損益確認為開支。本集團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營辦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按工資成本規定百分比作出供款作為福利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供款。

(i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乃於本集團不得撤銷提呈此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支付終止福利之重組成本兩者之較早時間確認。

(q) 政府補貼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收取政府補貼及本集團將符合其所附帶條件時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政府補貼。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貼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按系統化基準在損益中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貼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化基準在損於中確認為遞延收入。無條件政府補貼於可收取有關補貼時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r) 金融資產以外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以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下列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及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資產根據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於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視作重估減少。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之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數字，惟所增加賬面值不得於過往年度未有確認資產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資產根據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於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視作重估增加。

使用價值以預期資產將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為基準，按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s)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出現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流出經濟利益以履行該責任及流出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就不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

倘可能毋須流出經濟利益，或金額不能可靠估計，此責任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甚微則除外。如潛在責任之存在因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以上日後事件方可確定，有關責任亦作為或然負債披露，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甚微則除外。

(t)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報告實體）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上文(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任何人士之近親為可能預期於與該實體之交易中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之家族成員，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其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受養人。

(u)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各經營分部的數額乃根據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級管理層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多個業務線及地區表現的財務資料識別。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就財務申報目的綜合入賬，除非該等分部有相似的經濟特性且其產品及服務的性質、生產工序的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相若，則另作別論。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會綜合入賬。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大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以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而作出。當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原先估計者不同時，本集團會對折舊開支進行調整，或將已報廢或出售之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註銷或撇減。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表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會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減值。可收回金額乃參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倘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低於預期或出現不利事件及事實和情況變動導致對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作出修訂，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c)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製造和出售類似性質產品之過往經驗而作出，可因客戶品味轉變及競爭者採取的行動而大幅改變。本集團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d) 持續經營

鑑於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2,135,000元，本公司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財務報表乃屬適當。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b)及33(c)。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須按可變現淨額列示。尤其是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會分別重分類至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並可能須就或然負債計提撥備。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6. 收益及分部呈報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是男女裝休閒服飾零售業務。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的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其進一步分析。

此外，本集團全部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並無呈列其地理位置資料的進一步分析。

(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本集團一名（二零一七年：無）客戶的收益為數人民幣597,000元（二零一七年：無），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10%或以上。

(ii) 收益劃分

下表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收益確認時間劃分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2,177	39,098
主要產品		
男女裝休閒服飾	2,177	39,098
收益確認時間		
於指定時間點轉撥的產品	2,177	39,098

附註：本集團使用累計影響法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此方法，可資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編製。

(iii) 合約負債詳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附註）	—	56	—

附註：合約負債指截至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本集團預期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將於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時確認為收益。

合約負債指就尚未轉移至客戶的貨品而向客戶預先收取的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主要包括銷售男女裝休閒服飾的預收款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負債減少人民幣56,000元，主要由於涉及預收款項的銷售額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財政期間開始時的所有承前合約負債已全面確認為收益。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影響所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銷售訂金

當本集團付運貨品前收取訂金，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所確認收益超過訂金金額為止。銷售訂金金額（如有）乃按個別訂單與客戶磋商。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6
年內計入確認為收益的合約負債的金額 (附註)	(56)
年內並無確認為收益的履約預收現金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附註：本集團使用累計影響法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調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先前計入「客戶按金及墊款」(附註22) 已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附註6)。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附註)	1,286	—
利息收入	195	285
匯兌收益	—	2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
撥回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98	—
其他	118	107
	1,697	415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有關獎勵本集團業務發展的補貼。該等補貼概無未履約情況或特殊狀況。

8.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款利息	1,409	3,027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9.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2,152	18,211
撇減存貨	45	4,92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197	23,133
核數師酬金	245	451
折舊	4,010	3,947
最低租賃付款	392	1,37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36	23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2,887	6,4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8	708
	2,965	7,194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的虧損	437	416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	17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931	106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許海鷹先生	—	—	—	—	—
薛漢榮先生	—	—	—	—	—
非執行董事					
韓惠源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榮先生	105	—	—	—	105
李智華先生	105	—	—	—	105
麥耀棠先生	105	—	—	—	105
二零一八年總計	315	—	—	—	315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二零一七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許海鷹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	-	-	-	-
張愛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辭任）	-	-	-	-	-
高書方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辭任）	-	-	-	-	-
薛漢榮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	-	-	-	-
丁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罷免）	-	-	-	-	-
丁燦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辭任）	-	94	3	-	97
陳全懿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	-	-	-	-	-
非執行董事					
韓惠源先生	-	-	-	-	-
丁麗霞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樂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69	-	-	-	69
李智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69	-	-	-	69
麥耀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69	-	-	-	69
二零一七年總計	<u>207</u>	<u>94</u>	<u>3</u>	<u>-</u>	<u>304</u>

年內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二零一七年：包括一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上文呈列之分析內。四名（二零一七年：四名）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913	9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17</u>	<u>13</u>
	<u>930</u>	<u>996</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酬金處於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u>4</u>	<u>4</u>

本集團於年內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1.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所得稅與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19,496)</u>	<u>(5,893)</u>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項	(4,874)	(1,473)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377	1,30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8)	(71)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u>2,535</u>	<u>243</u>
年內所得稅	<u>-</u>	<u>-</u>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3.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人民幣19,49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89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10,794,000股（二零一七年：610,794,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傢具、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汽車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4,286	941	2,674	–	77,901
添置	–	378	–	1,472	1,850
出售／撇銷	–	(906)	(1,508)	–	(2,414)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4,286	413	1,166	1,472	77,337
添置	–	–	–	2	2
出售／撇銷	–	(68)	–	(540)	(608)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4,286	345	1,166	934	76,731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108	532	2,111	–	16,751
年度開支	3,536	56	132	223	3,947
出售／撇銷	–	(509)	(1,374)	–	(1,883)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7,644	79	869	223	18,815
年度開支	3,531	81	119	279	4,010
出售／撇銷	–	(39)	–	(132)	(171)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75	121	988	370	22,654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3,111</u>	<u>224</u>	<u>178</u>	<u>564</u>	<u>54,077</u>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6,642</u>	<u>334</u>	<u>297</u>	<u>1,249</u>	<u>58,522</u>

持作自用的樓宇位於中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人民幣56,642,000元之樓宇已就本集團的其他借款作抵押（見附註25）。於本年報日期，有關抵押已解除。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72	11,772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1,685	1,449
年度開支	236	23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1	1,685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851	10,087
指：		
非即期部分	9,615	9,851
即期部分	236	236
	9,851	10,08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087,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其他借款的擔保（見附註25）。於本年報日期，有關抵押已解除。

16.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

下表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很大一部分之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營運所在 主要國家／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佔擁有權 權益／投票權 百分比直接	主營活動
泉州晏德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	人民幣 3,000,000元	100%	男士服飾貿易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7. 存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u>50</u>	<u>2,258</u>

18.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通常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則可延長至三個月。本集團擬對其未清償應收款項實行嚴格控制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董事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u>-</u>	<u>68</u>

本集團根據附註4(f)(ii)所述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

1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0	567
租金按金	30	130
其他應收款項	<u>1,099</u>	<u>2,075</u>
	<u>1,179</u>	<u>2,772</u>

20. 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8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0,258,000元）已遵照中國外匯管制條例限制由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1.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642	663

應付貿易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一個月的期限內結算。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	10
1至3個月	—	13
3至6個月	—	64
6個月至1年	—	576
超過1年	642	—
	642	663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按金及墊款	—	56
應計費用	697	980
其他應付款項	5,831	703
	6,528	1,739

23.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及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24.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5. 借款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款－有抵押	—	80,000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之借款：		
第三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	80,000
減：須於12個月內結算之金額（流動負債項下所示）	—	—
須於12個月後結算之金額	—	80,000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借款分別按固定年利率7.65%及7.4%計息。其他借款按人民幣計值。其他借款已於二零一八年悉數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80,000,000元之其他借款乃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a)本公司控股股東昊天投資（中國）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311,504,940股內資股之押記；及(b)本公司賬面值約人民幣10,087,000元之土地及賬面值約人民幣56,642,000元之樓宇之押記。於本年報日期，兩項抵押均已解除。

2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註冊：		
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		
（二零一七年：人民幣0.20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0,794,000	122,159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		
（二零一七年：人民幣0.20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0,794,000	122,159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7. 儲備

(a) 本集團儲備之金額及其變動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b) 本集團法定儲備之性質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乃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自發行本公司股份收取之所得款項兩者間的差額。

(ii) 法定盈餘

自保留盈利轉撥至法定儲備金乃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而作出且已獲各自之董事會批准。

法定儲備金可用作填補往年虧損（如有），並可轉換為繳足股本，前提為於有關轉換後，法定儲備金結餘不少於其註冊資本之25%。

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之規定，本公司及其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向法定儲備金轉撥其純利之最少10%，直至儲備金結餘達至註冊資本之50%為止。向該基金之轉撥須於向擁有人派發股息前作出。

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乃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調撥自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溢利。

(c)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20,811	22,940	(398,770)	(55,01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893)	(5,89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先呈列	<u>320,811</u>	<u>22,940</u>	<u>(404,663)</u>	<u>(60,912)</u>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附註3）	<u>—</u>	<u>—</u>	<u>(194)</u>	<u>(194)</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20,811	22,940	(404,857)	(61,10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9,496)	(19,49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0,811</u>	<u>22,940</u>	<u>(424,353)</u>	<u>(80,602)</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8.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概要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077	58,522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97	10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615	9,851
	<u>63,789</u>	<u>68,473</u>
流動資產		
存貨	50	2,258
應收貿易款項	–	6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179	2,7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36	236
銀行及現金結餘	391	90,158
	<u>1,856</u>	<u>95,49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642	6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28	1,739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11	316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23	–
一名股東之貸款	13,984	20,000
	<u>24,088</u>	<u>22,718</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2,232)</u>	<u>72,7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557</u>	<u>141,247</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	80,000
	<u>–</u>	<u>80,000</u>
資產淨值	<u>41,557</u>	<u>61,24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2,159	122,159
儲備	<u>(80,602)</u>	<u>(60,912)</u>
權益總額	<u>41,557</u>	<u>61,247</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9.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以下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零售網點。經商議之租期介乎一至五年（二零一七年：一至五年）。本集團無權選擇於租期屆滿時購買所租賃之資產。租賃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於報告期末，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須於下列期間支付：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00	660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500	680
	<u>800</u>	<u>1,340</u>

30. 支持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年內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情況：

	借款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一名 股東之貸款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間 同系附屬 公司款項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間 中介控股 公司款項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8,000	—	—	8,000
現金流量變動	80,000	12,000	316	—	92,316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0,000	20,000	316	—	100,316
現金流量變動	(80,000)	(6,016)	2,278	323	83,415
非現金變動					
— 匯兌調整	—	—	17	—	17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3,984</u>	<u>2,611</u>	<u>323</u>	<u>16,918</u>

附註：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構成來自借款及償還借款所得款項淨額的借款的現金流量。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31.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本集團出售其從事提供男裝服飾買賣的附屬公司Nuoqi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於出售日期Nuoqi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的資產淨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二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	—*
計入年內溢利的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總代價	—*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
總計	—*
出售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
已出售現金結餘	—*
	—*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32. 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董事（亦確認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載於附註10。

3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使其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無法預測之特性，以及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故本集團所承受之外幣風險減至最低。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b) 信貸風險

由於交易對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具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當交易對方未能於報告期末履行彼等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義務時，本集團面臨之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毋需抵押品。本集團政策為所有擬按信用方式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用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餘額持續被監控且本集團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為減低信貸風險，董事定期檢討各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收回應收款項確認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多名交易對方及客戶。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式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指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準則容許就應收貿易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下表提供有關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面對信貸風險及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逾期超過90天	100%	77	(77)
其他應收款項			
租金按金	84.04%	188	(158)
其他應收款項	49.38%	2,172	(1,073)
		2,360	(1,231)

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收貿易款項乃按集體基準評估，乃因其擁有分享信貸風險特徵。彼等乃根據逾期日數分類。

應收貿易款項於合理預期未能收回時撇銷（即終止確認）。倘（其中包括）無法自發票日期起90天內付款及未能與本集團執行其他付款安排，將被視為無合理收回預期的跡象。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僅於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見附註4(g)(ii)）。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5,000元之應收貿易款項被釐定為已減值。被視為並無減值之貿易債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68
---------	----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年內變動如下：

	應收貿易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175	106	281
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75	106	281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之影響 (附註3(a)A)	—	194	19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經調整結餘	175	300	475
年內減值虧損撥回	(98)	—	(98)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	931	93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	1,231	1,308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滿足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管理層每月接獲12個月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有關現金結餘之資料。於財務年度結束時，該等預測反映本集團預期擁有充足流動資源應付所有合理預計情況所帶來責任。

下表顯示報告期末本公司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乃根據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利用合約利率或（如為浮動利率）報告日期當前利率計量的利息付款）及本公司需要還款之最早日期計算。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分析如下：

	合約 未貼現現金				
	賬面值	流量總額	一年以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642	642	64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28	6,528	6,528	—	—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11	2,611	2,611	—	—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23	323	323	—	—
一名股東之貸款	13,984	13,984	13,984	—	—
	<u>24,088</u>	<u>24,088</u>	<u>24,088</u>	<u>—</u>	<u>—</u>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663	663	66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83	1,683	1,683	—	—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16	316	316	—	—
一名股東之貸款	20,000	20,000	20,000	—	—
借款	80,000	94,767	5,920	5,920	82,927
	<u>102,662</u>	<u>117,429</u>	<u>28,582</u>	<u>5,920</u>	<u>82,927</u>

(d)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故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實質上獨立於市場利率之變動。

(e) 公平值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f)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	—	68
其他應收款項	1,129	2,205
銀行及現金結餘	488	90,258
	<u>1,617</u>	<u>92,531</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642	6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28	1,683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11	316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23	—
一名股東之貸款	13,984	20,000
借款	—	80,000
	<u>24,088</u>	<u>102,662</u>

34.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兼顧其他利益相關者之利益，並維持最佳之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支付之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附註23、24及25所披露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分別披露於附註26及27之股本及儲備。本集團之風險管理部門每半年審閱資本結構。作為是次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款除以總資產）監控資本。總借款包括股東貸款及借款。

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名股東的貸款	13,984	20,000
借款	<u>—</u>	<u>80,000</u>
總借款	13,984	100,000
總資產	<u>65,645</u>	<u>163,965</u>
資產負債比率	<u>21.3%</u>	<u>61.0%</u>

35.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有關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狀況之資料有若干更新，有關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

36. 核准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IV.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以下載列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保留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51至99頁的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除我們報告保留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事項的潛在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的基準

貴集團的有限會計賬簿及記錄

由於有關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會計賬簿及記錄的支持文件及解釋不充足，我們無法進行審核程序，以令我們信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多項資產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0,262,000元及 貴集團完成重組的收益約人民幣448,604,000元是否已於綜合財務報表準確記錄及妥為入賬。

以上所述數字的任何調整可能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的披露事項造成相應影響。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

貴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金額進行減值測試。該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核而言屬重大，原因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約人民幣58,522,000元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結餘約人民幣10,087,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運用判斷並基於假設及估計。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管理層所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的資格、獨立性及誠信；
- 取得外部估值報告，並與外部估值師會面，以討論及質詢所採用的估值程序、方法及就支持估值模型中所用的重大判斷及假設的市場憑證；
- 對照支持憑證，檢查估值模型中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及
- 檢查估值模型中的算術準確性。

我們認為，貴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減值測試乃獲得憑證支持。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 貴公司年報的全部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預期我們將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獲提供其他資料。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上文指出可以向我們提供的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實際可行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核證，並發出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核證乃高水平的核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存在的某一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的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為屬重大。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我們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的進一步描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standards/auditing-assurance/auditre/>

該描述構成本核數師報告的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方德程

審核委聘董事

執業證書編號P06353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39,098	4,430
銷售成本		<u>(18,558)</u>	<u>(3,541)</u>
毛利		20,540	88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415	5,1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35)	(5,154)
行政及其他開支		<u>(14,083)</u>	<u>(13,018)</u>
經營溢利／(虧損)		2,337	(12,147)
多項資產減值虧損		(5,203)	(30,262)
完成重組之收益	10	—	448,604
財務成本	11	<u>(3,027)</u>	<u>—</u>
除稅前(虧損)／溢利		(5,893)	406,195
所得稅	12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3	<u><u>(5,893)</u></u>	<u><u>406,195</u></u>
每股(虧損)／盈利	16		
基本(每股人民幣)		<u><u>(0.01)</u></u>	<u><u>0.67</u></u>
攤薄(每股人民幣)		<u><u>(0.01)</u></u>	<u><u>0.67</u></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58,522	61,15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	9,851	10,087
		<u>68,373</u>	<u>71,237</u>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258	2,717
應收貿易款項	20	68	1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1	2,772	2,66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	236	236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	90,258	1,357
		<u>95,592</u>	<u>6,98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3	663	3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1,739	2,75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5	316	—
股東貸款	26	20,000	—
		<u>22,718</u>	<u>3,086</u>
流動資產淨額		<u>72,874</u>	<u>3,90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1,247</u>	<u>75,140</u>
非流動負債			
股東貸款	26	—	8,000
借款	27	80,000	—
		<u>80,000</u>	<u>8,000</u>
資產淨額		<u><u>61,247</u></u>	<u><u>67,140</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22,159	122,159
儲備	29	(60,912)	(55,019)
權益總額		<u><u>61,247</u></u>	<u><u>67,140</u></u>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法定 盈餘儲備	擬派 末期股息	累計 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2,159	320,811	33,856	(30,540)	(815,881)	(369,59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06,195	406,195
完成重組	—	—	(10,916)	30,540	10,916	30,5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2,159</u>	<u>320,811</u>	<u>22,940</u>	<u>—</u>	<u>(398,770)</u>	<u>67,140</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2,159	320,811	22,940	—	(398,770)	67,14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5,893)	(5,89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22,159</u></u>	<u><u>320,811</u></u>	<u><u>22,940</u></u>	<u><u>—</u></u>	<u><u>(404,663)</u></u>	<u><u>61,247</u></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溢利	(5,893)	406,195
就以下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3,027	—
折舊	3,947	3,595
攤銷	236	236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16	—
利息收入	(285)	(3)
豁免其他貸款	—	(5,000)
完成重組之收益	—	(448,6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3,174
存貨減值虧損	4,922	16,1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81	10,97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6,651	(13,319)
存貨變動	(4,463)	372
應收貿易款項變動	(231)	(17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變動	(211)	(2,428)
應付貿易款項變動	328	1,8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變動	(1,012)	973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062	(12,698)
已付利息	(3,027)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65)	(12,69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0)	(2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5	51
已收利息	285	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50)	(151)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其他貸款	—	5,000
新增借款	80,000	—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墊款	316	—
股東貸款	12,000	8,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2,316	13,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	88,901	15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7	1,20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258	1,3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90,258	1,357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四日以泉州市諾奇時裝連鎖銷售有限公司的名義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本地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更名為福建諾奇股份有限公司，並轉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崇文路55號。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及男士休閒服飾零售業務。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性質於年內概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上市及買賣的普通股（「H股」）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於聯交所上市及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起暫停買賣。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本公司成為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474）之附屬公司。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

由於發現本公司之前董事長、前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丁輝先生多項未經授權行為，故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之通函及當中所載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有關委任三名執行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更換本公司監事、罷免丁輝先生之董事職務及本公司細則之有關修訂之決議案。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所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自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起，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薛漢榮先生及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羅俊武先生各自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所指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上市規則授權代表」），以取代當時在任上市規則授權代表陳全懿先生（彼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執行董事）及丁燦陽先生（彼當時為執行董事）。此外，羅俊武先生已獲委任為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所指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公司條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起生效，以填補自歐陽浩然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起不再擔任公司條例授權代表以來之公司條例授權代表之空缺。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收到聯交所發出之函件，其中提述，經考慮本公司及聯交所上市科所提交之所有資料（包括書面及口頭）後，上市委員會決定維持聯交所函件之決定，即根據上市規則第17項應用指引將本公司納入第三階段除牌程序。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2B.06(2)條向聯交所遞交申請，尋求上市覆核委員會對上市委員會函件內之裁定進行覆核。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所載，許海鷹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之董事長，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上市覆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決定維持上市委員會將本公司置於除牌程序第三階段的裁決。

若聯交所在除牌程序第三階段結束時（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尚未接獲可行的復牌建議，本公司的上市地位將被取消。若本公司被除牌，聯交所將另行發出通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交復牌建議。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與其經營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令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及本年度與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暫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的功能及呈報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之假設及估計，亦需要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作出判斷。涉及關鍵判斷之範疇及對此等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假設及估計範疇於財務報表附註5予以披露。

於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應用之重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合併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編製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之現有權力賦予其目前掌控有關業務（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之業務）之能力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僅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之情況下，方會考慮其權利。

附屬公司之賬目由其控制權轉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之憑證，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在必要時會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內項目均以該實體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行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該貨幣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的呈報貨幣及功能貨幣。

(b)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初始確認時使用交易日期之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此換算政策產生之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c) 綜合賬目時進行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公司之呈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報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列之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支出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值並非為按於交易日之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近似值，在此情況下，收入及支出按交易日期匯率換算；及
- 一切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在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之投資淨額及借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當境外業務被出售時，有關匯兌差額作為出售之盈利或虧損之一部分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倘與該項目有關之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則其後成本可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剩餘價值之比率，於估計可使用年內使用直線法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
租賃裝修	租賃期及25%之較短者
傢俱、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0%-20%
汽車	12.5%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和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末予以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予以調整。

在建工程乃建築中的樓宇及等待安裝的廠房及機器，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當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時，折舊即開始。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乃銷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資產所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未實質上轉移至本集團之租約入賬列為經營租約。租賃款額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的銷售價格減去估計的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費用計算。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已訂約權利屆滿、本集團實質上轉讓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既無實質上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之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之已收代價以及累計損益之總和之間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註銷或失效，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備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撥備）計算。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於出現客觀證據，即證明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項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認。撥備金額為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計算）間之差額。撥備金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減值虧損乃當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時，於其後期間撥回並在損益表確認，惟應收款項於減值被撥回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如並無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而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須按要求償還及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整體部分的銀行透支亦列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之性質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權益工具為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所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而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並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算。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之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列賬，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算，貼現影響微小則作別論，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值列賬。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記作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費用）。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收益確認

收益乃根據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並在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收益之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

- (a) 銷售貨品之收益乃於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後予以確認，在一般情況下與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讓至客戶的時間相符。
- (b) 利息收入乃根據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僱員福利

(a) 僱員假期福利

僱員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應計至僱員時確認。撥備乃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的估計責任作出。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提取時方予確認。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中國參與一項由政府安排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須按其僱員工資某一百分比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根據退休計劃之規則在應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能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以較早日期為準）確認。

借款成本

購入、建造或生產合資格的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期間以達致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其直接借款成本應資本化為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將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以一般性借入資金用於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為限，可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數額乃透過該項資產之支出所採用之資本化率而釐定。資本化率乃適用於本集團借貸（於有關期間內尚未償還）之借貸成本之加權平均數，惟特別為獲取合資格資產而作出之借貸則除外。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貼的附帶條件及將會獲取補貼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貼將遞延並於損益內根據與獲補償之成本作相對性的期間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目前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損益中所確認的溢利。本集團目前的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已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可利用臨時性差額扣稅、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回撥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因在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初步確認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進行扣減，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有關稅率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上已頒佈的稅率。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可在有合法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以及其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方予以抵銷。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為與本集團有關連之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報告實體）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上文(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存貨及應收款項除外）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任何減值虧損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減幅。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上調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增值。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因已發生之事件而導致本集團須對若干負債（時間或款額無法確定）承擔法律責任或推定責任，並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出而將須解決有關責任，及可作出可靠估計，為此等負債作出之撥備將予以確認。若金錢之時間價值乃屬重大因素，有關撥備須按預期為解決有關責任之開支現值入賬。

在未能肯定是否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或有關款額未能可靠地估量之情況下，有關責任則作為或然負債予以披露，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可能承擔之責任（其存在與否只能藉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之發生與否而確定）亦作為或然負債予以披露，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狀況之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之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財務報表。並非調整事項之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時乃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大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以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而作出。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當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原先估計者不同時，本集團會對折舊開支進行調整，或將已報廢或出售之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註銷或撇減。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表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會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減值。可收回金額乃參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倘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低於預期或出現不利事件及事實和情況變動導致對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作出修訂，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c)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製造和出售類似性質產品之過往經驗而作出，可因客戶品味轉變及競爭者採取的行動而大幅改變。本集團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使其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無法預測之特性，以及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故本集團所承受之外幣風險減至最低。

(b) 信貸風險

由於對手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具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當對手方未能於報告期末履行彼等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義務時，本集團面臨之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存在於其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減低信貸風險，董事定期檢討各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回應收款項確認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滿足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求。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分析如下：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66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83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16	—	—
一名股東之貸款	20,000	—	—
借款	5,920	5,920	82,92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335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51	—	—
一名股東之貸款	—	8,000	—

(d)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故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實質上獨立於市場利率之變動。

(e) 公平值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眼面值與彼等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f)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	68	12
其他應收款項	2,205	1,065
銀行及現金結餘	90,258	1,357
	<u>92,531</u>	<u>2,434</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663	3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83	2,75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16	—
股東貸款	20,000	8,000
借款	80,000	—
	<u>102,662</u>	<u>11,086</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7.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39,098	4,430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	9
銀行利息收入	285	3
匯兌收益	23	—
沒收其他貸款	—	5,000
其他	107	124
	415	5,136

9.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是男裝休閒服飾零售業務。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的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其進一步分析。

此外，本集團全部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並無呈列其地理位置資料之進一步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概無向本集團客戶的銷售收入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呈列主要客戶的資料。

10. 完成重組後之收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根據重組協議獲免除之若干負債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免除債務：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78,9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60,611
銀行借款	—	70,656
應付稅項	—	10,987
	—	421,222
取消附屬公司合併入賬之收益	—	27,382
完成重組後之收益	—	448,604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1.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款利息	3,027	—

12. 所得稅

因本集團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引入多項變動，包括將內資及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新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所得稅與除稅前（虧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5,893)	406,195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項	(1,473)	101,549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301	10,60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71)	(112,15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43	—
年內所得稅	—	—

13. 年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年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451	428
已售存貨成本	18,558	3,541
折舊	3,947	3,595
最低租賃付款	1,378	2,32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36	23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4）：		
薪金、花紅及津貼	6,486	4,35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8	590
	7,194	4,946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的虧損	41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3,174
存貨減值	4,922	16,111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175	3,57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	106	7,407
完成重組後之收益	—	(448,604)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4.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酬金及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執行董事</i>				
許海鷹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	-	-	-	-
張愛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辭任）	-	-	-	-
高書方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及於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辭任）	-	-	-	-
薛漢榮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	-	-	-
丁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罷免）	-	-	-	-
丁燦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辭任）	-	94	3	97
陳全懿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	-	-	-	-
<i>非執行董事</i>				
韓惠源先生	-	-	-	-
丁麗霞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	-	-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陳銘榮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69	-	-	69
李智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69	-	-	69
麥耀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69	-	-	69
二零一七年總計	<u>207</u>	<u>94</u>	<u>3</u>	<u>304</u>
<i>二零一六年</i>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執行董事</i>				
丁輝先生	-	-	-	-
丁燦陽先生	-	136	7	143
陳全懿先生	-	-	-	-
<i>非執行董事</i>				
韓惠源先生	-	-	-	-
丁麗霞女士	-	-	-	-
二零一六年總計	<u>-</u>	<u>136</u>	<u>7</u>	<u>143</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年內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二零一六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上文呈列之分析內。餘下四名（二零一六年：四名）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983	5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	18
	<u>996</u>	<u>584</u>

酬金處於以下範圍：

	二零一七年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u>4</u>	<u>4</u>

本集團於年內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1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人民幣5,893,000元（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人民幣406,195,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10,794,000股（二零一六年：610,794,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4,286	13,111	3,502	–	90,899
添置	–	205	–	–	205
取消附屬公司合併入賬	–	(1,007)	(208)	–	(1,215)
出售／撤銷	–	(11,368)	(620)	–	(11,98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4,286	941	2,674	–	77,901
添置	–	378	–	1,472	1,850
出售／撤銷	–	(906)	(1,508)	–	(2,41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286	413	1,166	1,472	77,337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581	9,295	2,519	–	22,395
年度開支	3,527	35	33	–	3,595
取消附屬公司合併入賬	–	(347)	(129)	–	(476)
出售／撤銷	–	(8,451)	(312)	–	(8,76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108	532	2,111	–	16,751
年度開支	3,536	56	132	223	3,947
出售／撤銷	–	(509)	(1,374)	–	(1,88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44	79	869	223	18,81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642	334	297	1,249	58,52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178	409	563	–	61,150

持作自用的樓宇位於中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人民幣56,642,000元（二零一六年：無）之樓宇已就本集團的其他借貸作抵押。

1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部分	9,851	10,087
即期部分	236	236
	10,087	10,32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087,000元（二零一六年：無）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借貸的擔保。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19. 存 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u>2,258</u>	<u>2,717</u>

20.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通常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則可延長至三個月。本集團擬對其未清償應收款項實行嚴格控制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董事定期檢討逾期未償付的結餘。鑑於應收貿易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u>68</u>	<u>12</u>

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未視為個別及共同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及減值	<u>68</u>	<u>12</u>

2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67	1,602
租金按金	130	295
其他應收款項	<u>2,075</u>	<u>770</u>
	<u>2,772</u>	<u>2,667</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2. 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0,25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57,000元）已遵照中國外匯管制條例限制由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23.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663	335

應付貿易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一個月的期限內結算。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10	242
1至3個月	13	93
3至6個月	64	—
6個月至1年	576	—
	663	335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按金及墊款	56	—
應計費用	980	1,157
其他應付款項	703	1,594
	1,739	2,751

2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26. 來自一名股東貸款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償還。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7. 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款	<u>80,000</u>	<u>—</u>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之借款：		
第三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80,000	—
減：須於12個月內結算之金額（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u>—</u>	<u>—</u>
須於12個月後結算之金額	<u>80,000</u>	<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借款之平均利率為7.4%，並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七日期到期償還。

為數人民幣8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無）之其他借款乃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a)本公司控股股東昊天投資（中國）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311,504,940股內資股之押記；及(b)本公司賬面值約人民幣10,087,000元（二零一六年：不適用）之土地及賬面值約人民幣56,642,000元（二零一六年：不適用）之樓宇之押記。

28.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註冊：		
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		
（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20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0,794,000</u>	<u>122,159</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		
（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20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0,794,000</u>	<u>122,159</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9. 儲備

(a) 本集團儲備之金額及其變動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b) 本集團法定儲備之性質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乃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自發行本公司股份收取之所得款項兩者間的差額。

(ii) 法定盈餘

自保留盈利轉撥至法定儲備金乃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而作出且已獲各自之董事會批准。

法定儲備金可用作填補往年虧損（如有），並可轉換為繳足股本，前提為於有關轉換後，法定儲備金結餘不少於其註冊資本之25%。

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之規定，本公司及其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向法定儲備金轉撥其純利之最少10%，直至儲備金結餘達至註冊資本之50%為止。向該基金之轉撥須於向擁有人派發股息前作出。

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乃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調撥自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溢利。

(c)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擬派 末期股息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20,811	22,940	(30,540)	(774,741)	(461,53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75,971	375,971
完成重組	—	—	30,540	—	30,5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0,811</u>	<u>22,940</u>	<u>—</u>	<u>(398,770)</u>	<u>(55,019)</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20,811	22,940	—	(398,770)	(55,01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5,893)	(5,89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0,811</u>	<u>22,940</u>	<u>—</u>	<u>(404,663)</u>	<u>(60,912)</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3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概要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522	61,150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100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851	10,087
	<u>68,473</u>	<u>71,237</u>
流動資產		
存貨	2,258	2,717
應收貿易款項	68	1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772	2,66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36	236
銀行及現金結餘	90,158	1,357
	<u>95,492</u>	<u>6,98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663	3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39	2,75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16	—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20,000	—
	<u>22,718</u>	<u>3,086</u>
流動資產淨值	<u>72,774</u>	<u>3,90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1,247</u>	<u>75,140</u>
非流動負債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	8,000
借款	80,000	—
	<u>80,000</u>	<u>8,000</u>
資產淨值	<u>61,247</u>	<u>67,14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2,159	122,159
儲備	(60,912)	(55,019)
權益總額	<u>61,247</u>	<u>67,140</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31.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以下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零售網點。經商議之租期介乎一至五年（二零一六年：一至五年）。本集團無權選擇於租期屆滿時購買所租賃之資產。

於報告期末，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須於下列期間支付：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660	1,580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680	665
	<u>1,340</u>	<u>2,245</u>

32. 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b)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本公司董事（亦確認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載於附註14。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下表載列本集團年內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情況：

	借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一名 股東之貸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最終 控股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0,656	—	—	—	70,656
現金流量變動	—	5,000	8,000	—	13,000
非現金變動					
— 獲豁免其他貸款	—	(5,000)	—	—	(5,000)
— 於重組完成後解除	(70,656)	—	—	—	(70,65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8,000	—	8,000
現金流量變動	80,000	—	12,000	316	92,3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000</u>	<u>—</u>	<u>20,000</u>	<u>316</u>	<u>100,316</u>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34.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很大一部分之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營運所在主要 國家／註冊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佔擁有權 權益／投票權 百分比直接	主營活動
泉州晏德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男士服飾貿易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35.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有若干有關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狀況之更新資料，有關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

36. 核准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V. 過往經營業績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業績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下載列之資料主要摘錄自本公司有關年報及業績公告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提供有關本集團於所述期間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進一步資料。其中部分摘取材料為在本通函日期前編製，陳述其於原訂刊發日期之狀況。本公司之前景及計劃自該日起可能有所改變，故讀者不應過份倚賴有關資料，特別是載有或有關前瞻性或未來陳述的資料。

A.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間中國休閒服裝公司，以自建品牌「諾奇(N&Q)」提供各式休閒時裝產品（如夾克、毛衣、襯衫、T恤、褲子、鞋及配飾等）。

由於服裝行業之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起縮減營運規模，旨在減低營運成本，故此本集團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00,000元大幅減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8,000元。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本公司完成出售其租賃土地及樓宇，並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錄得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虧損約人民幣14,000,000元。行政及其他開支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7,000,000元減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000,000元。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30,000,000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9,0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產總值約人民幣25,0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則約為人民幣66,000,000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本集團之資產總值減少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分別約人民幣52,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反向收購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之公告（「反向收購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中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賣方」）與賣方擔保人（胡玉林先生，彼於反向收購公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告日期擁有賣方已發行股份約76%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收購中宏國際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其為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根據買賣協議，代價須由本公司透過按發行價每股0.6829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541,878,659股新H股(入賬列作繳足)之方式支付。誠如反向收購公告所披露，收購事項須待多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告完成。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建築服務，主要於中國擔任住宅建築項目、商業及公共工程建築項目以及工業及其他建築項目之總承建商。

誠如反向收購公告所披露，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6)(a)條，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反向收購。因此，本公司將被視作[編纂]，故收購事項亦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作出之[編纂]後方可作實。有關收購事項最新進展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之公告。

除收購事項外，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業務前景

自二零一四年七月暫停H股買賣後，本公司一直致力重新開展業務，以符合聯交所施加之復牌條件。誠如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將尋求H股盡早恢復買賣，以重建可供本集團未來擴展之集資平台。鑑於服裝行業在目前中國宏觀經濟環境下面臨各種挑戰及不確定性，董事會一直探索不同投資機遇以拓寬本集團之收入來源，以促進本集團收入及利潤增長，此將對其股東有利。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能夠收購目標集團於中國從事建造業之成熟業務，並可擴大本集團之業務範圍，令其現有業務組合更多元化。

近年來，由於中國城市化進程及投資於基建設施有所增加，中國建造業經歷急速增長。為了適應城市日益增長之都市人口，住宅及商業物業之建築項目機會也越來越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多。此外，由於公共設施及基礎設施對推動城市化而言屬必要，本公司對建造業之增長潛力感到樂觀。董事會認為，預期建造業之增長潛力及前景優於服裝行業。

目標集團之業務已見規模，為本公司注入一項寶貴資產，從而多元化發展業務。收購事項須待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作出之公告所披露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目標集團屆時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並無計劃出售現有業務。於收購事項完成（須待反向收購公告所披露各項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本公司可視乎服裝行業之發展形勢及當時市況重整旗下之服裝業務。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產生收入約人民幣8,000元，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00,000元減少約100%，主要由於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縮減營運規模。

銷售成本及毛損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1,000元，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00,000元減少約98%，主要由於銷售減少所致。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毛損約為人民幣43,000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則約為人民幣60,000元。毛損減少主要由於銷量下跌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5,000,000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2,000,000元。其他虧損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產生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虧損約人民幣14,000,000元。

行政及其他開支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13,000,000元，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7,000,000元減少約24%。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後折舊開支有所減少。

附 錄 四

本 集 團 之 財 務 資 料

財務成本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並無產生財務成本，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則產生財務成本約人民幣1,000,000元。財務成本減少乃由於在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償還其他借款人民幣80,000,000元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30,000,000元，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9,000,000元增加約58%。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23,034,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488,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資產計量）為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資產負債比率減少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償還股東貸款所致。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之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微及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不時監察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及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收購事項及物業出售協議項下的出售事項外，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要投資或重大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間中國休閒服裝公司，以自建品牌「諾奇(N&Q)」提供各式休閒時裝產品（如夾克、毛衣、襯衫、T恤、褲子、鞋及配飾等）。

由於服裝行業之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已採納審慎政策，旨在減低營運成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000,000元大幅減至約人民幣2,000,000元。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行政及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4,000,000元增至約人民幣17,000,000元，主要由於[編纂]涉及專業費用約人民幣7,000,000元（詳情請參閱下文「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反向收購」一段）。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000,000元增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9,0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產總值約人民幣66,000,000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則約為人民幣164,000,000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本集團之資產總值減少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償還貸款融資人民幣80,000,000元所致。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反向收購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之公告（「反向收購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中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賣方」）與賣方擔保人（胡玉林先生，彼於反向收購公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告日期擁有賣方已發行股份約76%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收購中宏國際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其為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根據買賣協議，代價須由本公司透過按發行價每股0.6829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541,878,659股新H股(入賬列作繳足)之方式支付。誠如反向收購公告所披露，收購事項須待多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告完成。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建築服務，主要於中國擔任住宅建築項目、商業及公共工程建築項目以及工業及其他建築項目之總承建商。

誠如反向收購公告所披露，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6)(a)條，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反向收購。因此，本公司將被視作[編纂]，故收購事項亦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作出之[編纂]後方可作實。有關收購事項最新進展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之公告。

除收購事項外，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業務前景

自二零一四年七月暫停H股買賣後，本公司一直致力重新開展業務，以符合聯交所施加之復牌條件。誠如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將尋求H股盡早恢復買賣，以重建可供本集團未來擴展之集資平台。鑑於服裝行業在目前中國宏觀經濟環境下面臨各種挑戰及不確定性，董事會一直探索不同投資機遇以拓寬本集團之收入來源，以促進本集團收入及利潤增長，此將對其股東有利。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能夠收購目標集團(於中國從事建造業)之成熟業務，並可擴大本集團之業務範圍，令其現有業務組合更多元化。

近年來，由於中國城市化進程及投資於基建設施有所增加，中國建造業經歷急速增長。為了適應城市日益增長之都市人口，住宅及商業物業之建築項目機會也越來越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多。此外，由於公共設施及基礎設施對推動城市化而言屬必要，本公司對建造業之增長潛力感到樂觀。董事會認為，預期建造業之增長潛力及前景優於服裝行業。

目標集團之業務已見規模，為本公司注入一項寶貴資產，從而多元化發展業務。收購事項須待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作出之公告所披露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目標集團屆時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並無計劃出售現有業務。於收購事項完成（須待反向收購公告所披露各項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本公司可視乎服裝行業之發展形勢及當時市況重整旗下之服裝業務。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產生收益約人民幣2,000,000元，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000,000元減少約95%，主要原因為銷售減少及中國服裝行業之市場競爭激烈。

銷售成本及（毛損）／毛利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000,000元，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9,000,000元減少約89%，主要由於銷售減少所致。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毛損約為人民幣60,000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則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1,000,000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中國市場競爭激烈導致銷量及售價同告下跌所致。

行政及其他開支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17,000,000元，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4,000,000元增加約21%，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向聯交所提交[編纂]而於年內產生專業費用約人民幣7,000,000元所致。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財務成本約人民幣1,000,000元，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000,000元減少約67%，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償還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安排及提取之其他借款人民幣80,000,000元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9,500,000元，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000,000元增加約225%。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488,000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90,0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資產計量）約為2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資產負債比率減少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償還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安排及提取之其他借款人民幣80,000,000元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昊天中國貸款人民幣14,000,000元，該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使用任何其他資本工具。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之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微及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不時監察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及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收購事項外，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要投資或重大附屬公司收購。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C.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間中國休閒時裝公司，以自建品牌「諾奇(N&Q)」提供各式各樣的休閒時裝產品（如夾克、毛衣、襯衫、T恤、褲子、鞋及配飾等）。

隨著泉州法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頒佈有關執行重整計劃之法庭判令，有關實施本公司重整（「重整」）之重整計劃（「重整計劃」）宣告完成。於重整完成後，本公司可恢復其業務至更具意義之水平，並達致傳統零售點及網上銷售渠道之銷售增加。於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昊天集團」）「白武士」投資本公司並向本集團提供人民幣20,000,000元之貸款作為一般營運資金後，本公司業績有所改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9,000,000元，其超過二零一六年之收入約人民幣4,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2,000,000元，而二零一六年之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12,0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產總值約人民幣164,0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則為人民幣78,000,000元。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所改善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本公司提取貸款融資人民幣80,000,000元。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反向收購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中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賣方」）與胡先生（彼擁有賣方已發行股份之76%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收購中宏國際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其為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應付之代價為1,053,024,128港元，須由本公司透過按發行價（每股0.6829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541,878,659股新H股（入賬列作繳足）之方式支付。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之公告所披露，收購事項須待多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告完成。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建築服務，主要於中國擔任住宅建築項目、商業及工業建築項目以及公共工程及其他建築項目之總承包商。

業務前景

自二零一四年七月暫停H股買賣後，本公司一直致力重新開展業務，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施加之復牌條件。誠如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將尋求H股盡早恢復買賣，以重建可供本集團未來擴展之集資平台。鑑於服裝行業在目前中國宏觀經濟環境下面臨各種挑戰及不確定性，董事會一直探索不同投資機遇以拓寬本集團之收入來源，以促進本集團收入及溢利增長，此將對股東有利。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能夠收購目標集團（於中國從事建造業）之成熟業務，並可擴大本集團之業務範圍，令其現有業務組合更多元化。

近年來，由於中國城市化進程及投資於基建設施有所增加，中國建造業經歷急速增長。為了適應城市日益增長之都市人口，住宅及商業物業之建築項目機會也越來越多。此外，由於公共設施及基建設施對推動城市化而言屬必要，本公司對建造業之增長潛力感到樂觀。董事會認為，預期建造業之增長潛力及前景優於服裝行業。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目標集團擁有已建立規模之業務，及為一項寶貴資產，將作為本公司之多元化加入業務內。收購事項須待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作出之公告所披露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目標集團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收益約人民幣39,0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000,000元增加約875%。憑藉本公司控股股東為營運資金用途作出之貸款，本公司可恢復其業務至更具意義之水平，並達致傳統零售點及網上銷售渠道之銷售增加。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21,0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000,000元大幅增加。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恢復其業務至更具意義之水平及銷售增加所致。

行政及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14,0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3,000,000元維持穩定，乃因本公司加強成本控制。

多項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多項資產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約人民幣5,000,000元所致，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虧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分別減值約人民幣3,000,000元、人民幣16,000,000元、人民幣4,000,000元及人民幣7,000,000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約人民幣3,000,000元乃主要由於自於二零一七年安排及提取之其他借款人民幣80,000,000元產生之利息開支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6,000,000元（二零一六年：溢利約人民幣406,000,000元）。

附錄四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9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0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資產計量）約為6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為本集團之其他借款人民幣80,000,000元及昊天中國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借款以人民幣計值及以a)本公司控股股東昊天投資（中國）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311,504,940股內資股之押記；及b)本公司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之土地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7,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不適用）之樓宇之押記作抵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借款之平均利率為7.4%及該等借款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七日期到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提前全額償還其他借款人民幣80,000,000元。

昊天中國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償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其他資本工具。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之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微及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不時監察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及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收購事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重要投資或重大附屬公司收購。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凍結頁面，特意留白]

VI. 債項聲明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除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一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外，根據董事目前所得賬冊及記錄，董事確認，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其債項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亦不知悉本集團有其他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他借貸資本、銀行透支或貸款、其他類似債項、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